

证券代码：600561

证券简称：江西长运

公告编号：临 2025-032

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5 月 26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魏春云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经董事长提名、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，董事会同意聘任魏春云先生（简历附后）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魏春云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《董事会秘书资格证明》，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必需的职业品德、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，其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。

公司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如下：

电话：0791-86298107

传真：0791-86217722

电子邮箱：dongsihui@jxcy.com.cn

联系地址：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区平安西二街 1 号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26 日

附：魏春云先生简历

魏春云先生：1975 年出生，经济学硕士，经济师。历任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客运部（市场营销部）科员、总经理办公室秘书、行包快运中心主任助理、人力资源管理部副部长；江西南昌长运有限公司人力资源管理部部长；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管理部部长、总经理助理；江西新余长运有限公司董事、江西长运新余公共交通有限公司董事等职。

魏春云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，除上述任职外，与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%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；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；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；不存在最近 36 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 3 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；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